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9月24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6年9月23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子公司仙桃容百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增资扩股是基于其未来业务发展及战略规划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优化仙桃容百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充实现金流。本次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持续经营能力等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实施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使用自有资金或银行授信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拟将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最高合约价值由

不超过 1.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增加至不超过 1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上限为 2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本次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且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和《关于 2026 年度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同意将《关于 2026 年度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5 日